

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装备订购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与军方某部签订的《装备订购合同》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合同概况

1、交易对方：军方某部

交易对方为军方，具备良好的信用和支付能力，交付履约风险较小。公司与本合同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2、合同基本信息

合同标的：某型专用装备

合同金额：33,097 万元

签订日期：2020 年 10 月 19 日

交付日期：2021 年 6 月 30 日前交付部分，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交付剩余部分。

3、生效条件：经双方签字盖章，并经军方上级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合同金额 33,097 万元人民币，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2.97%，占军品营业收入的 67.11%，合同的执行将对公司 2021 年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2、2020 年，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军工业务的支持力度，从研发到采购，从生产到交付，不断提升军工产品的质量和性能，不断拓展市场范围，不断承接新的大型军工装备研发项目，保障公司军工业务的持续发展。本年度公司已累计签订军品

装备合同或中标军品采购项目金额超过 10 亿元，为 107,368.7 万元。

3、该合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实施该合同对上述交易对方产生依赖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2日